



红狼毒

下

路远 / 著

作家出版社



草原文学重点作品创作工程 ★ 第三辑

红 狼 毒

下

路远 /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狼毒/路远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4.9

(草原文学重点作品创作工程)

ISBN 978-7-5063-7583-2

I. ①红… II. ①路…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23904 号

红狼毒 (全二册)

作 者: 路 远

责任编辑: 陈晓帆

装帧设计: 曹全弘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230

字 数: 420 千

印 张: 34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7583-2

定 价: 59.00 元 (全二册)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录】

楔 子	/ 001
-----	-------

上卷

第一章	/ 009
第二章	/ 019
第三章	/ 058
第四章	/ 089
第五章	/ 141
第六章	/ 163
第七章	/ 206

下卷

第八章	/247
第九章	/281
第十章	/314
第十一章	/331
第十二章	/361
第十三章	/394
第十四章	/427
第十五章	/458
第十六章	/488
尾 声	/526

下卷



从日出到日落的广袤大地
蒙上天恩赐享有无比权力
叫执掌社稷的诸弟诸子降生
将协同治理国家的长者赐予
叫我成为万邦的中心
诸国的纲纪

——罗·布桑丹津《黄金史》

【第八章】

68

赫古来老汉是个奇人。

年轻的时候，他的心又大又野，不安心于在河湟老家伺候那几亩贫瘠的土地，便随了同村的乡亲们一起出口外走草地。那时候皇界地还没有被开垦，一过黄河便是一片茫茫无际的草原。他喜欢那种野性的生活，即便是过黄河，也不像内地那样坐一条木头船过去，不是那样的，那地方根本就没有木头船，人想要过黄河，必须得完成一次惊心动魄的历险——

坐羊皮筏！

他头一回坐羊皮筏才知道那根本不叫“坐”而叫“抱”。渡河客们每个人面朝下抱着一只吹鼓了气的羊皮筏，顺着黄河水斜着漂流而下。那羊皮筏吹足了气样子不像羊而像是猪，显得很肥胖。筏子客把十几只羊皮筏用一根结实的皮绳串成一串儿，让过河的人每人抱一只，筏子客在最前面引路，带着后面一长串的客人们划向对岸。当羊皮筏到达河心时，他感觉到风高浪急，轻巧的筏子忽而被抛上峰巅，忽而又沉坠于谷底。浑浊的黄水很快就将他的衣服完全打湿了，尽管他的身体也被筏子客用一根毛绳子

捆在羊皮筏上，这样就不必担心会被浪打到河里去了，但他还是觉得自己随时都会被那可怖的黄水吞没，坠入那万劫不复的混沌之中成为鱼鳖们的美餐。他紧紧地闭着眼睛，感受着漂流的欢愉与恐惧，那是他从来没有体验过的一种刺激。

后来他干脆留在黄河岸边，学起了制作羊皮筏的手艺。

制作羊皮筏子需要很高的宰剥技巧，他从师傅那里学会了全部的过程。起初师傅并不教他，但他有心计，师傅制作时他便假装打下手，凭着他的聪明伶俐，很快就把这门手艺学会了——把羊杀了之后，要从羊颈部开口，慢慢地将整张皮囫圇个儿褪下来，不能划破一点毛皮。羊皮脱毛后，吹气使皮胎膨胀，适当地灌入少量的清油、盐和水，再把皮胎的头尾和四肢扎紧，经过晾晒的皮胎颜色黄褐透明，看上去像个鼓鼓的圆筒。

赫古来把这手艺总结成五句话：杀它一只羊，剥它一张皮，吹它一口气，晒它一个月，抹它一身油。

羊皮筏子有大有小，最大的皮筏用六百多个羊皮袋扎成，长十二米，宽七米，渡河时需要六把桨。一般的羊皮筏用十三只皮胎绑扎而成，采用前后四只中间五只的排列方式，能坐五人。

真正用来渡客人的羊皮筏还得用麻绳将坚硬的水曲柳木条捆一个方形的木框子，再横向绑上数根木条，把一只只皮胎顺次扎在木条下面，皮筏子就制成了。羊皮筏子体积小而轻，吃水浅，十分适宜在黄河航行，而且所有的部件都能拆开之后携带。

划羊皮筏子的手手被称为“筏子客”，他们都是有多年经验、深谙水性的老把式。其实做筏子客是非常危险的，那是在刀口浪尖上讨营生哩，因此这行当中有很多的讲究，譬如不能说“破”“沉”“碰”“没”“断”等等不吉利的字儿，首次出行还要举行挂红、放炮、焚香、祭奠河神等仪式。

赫古来做了三年的筏子客，也经历了几番出生入死，觉得黄河已经对他没有什么吸引力了，便毅然离开了黄河渡口，跟着走

草地的人们继续向草原腹地深入。

此后的十几年中，他给人家扛过活儿，打过长工短工，当过羊倌儿，做过马倌儿，学会了几句半生不熟的蒙话，也略微了解了当地蒙古人的一些风俗习惯，自称自己是个“蒙古通”了。日子久了，有一天突然开窍，觉得凭自己的聪明才智，为什么总给别人打工，不能自己当老板呢？

他开始学着做生意，像所有的旅蒙商一样，把内地的砖茶、盐巴、绸缎、瓷器以及针头线脑带到草地，再换成皮毛或者奶食品，这样走一趟换一回，每次都能赚上几十两银子。吃出甜头的他把生意越做越精，买卖越做越大，没过几年，他已经套上几套车，还组了一个骆驼队，一直把生意做到了大库伦^①。

赫古来之奇，并非奇在他会做买卖赚大钱上，而是奇在他的谋略上。他小时候只读过一年私塾，文化程度不高，但他悟性极好，尤其是把一本《三国演义》翻烂了之后，他已经把人与人的关系品味得如同灶火坑里的山药蛋，里里外外熟透了！他经常出口成章，博征旁引，令人对他刮目相看。在他那里没有解不开的难题，不论什么难题，他都能迎刃而解。有一次他迷失在一座古庙里，在庙里与一位活佛待了七七四十九天，出来之后便是一身的仙风道骨，给人相面打卦奇准，很快在商旅界出了名儿，许多旅蒙商来找他卜卦，一般情况下他是不给人算卦的，不管给多少钱也不算，但有时候他看人气色不对，即便人家没有请他，他也会主动给人家占卜，语出惊人，不由你不信。事后，他的预言基本上都能应验，这么一来，他的名气越来越大。就连当地牧民谁家丢了羊走失了马子，也来找他打卦，按他给出的方向去寻找，八九不离十都能找回来。

奇怪的是给别人打卦都很准，可轮到自己却不灵了。有一回

① 大库伦：即现蒙古首都乌兰巴托。

他把宝押在一批货上，几乎把所有的积蓄都投进了那批货里。庞大的骆驼队穿越陕北又穿越了库布奇沙漠，却没料到途中遇到了大沙暴，骆驼队被大风吹散了，那些货也尽数被埋进了沙子里。他折戟沉沙，近乎全军覆没。

那时他还没有修炼成现在处变不惊的样子，巨大的损失让他痛不欲生，便决定跳黄河自尽。

那天黄河的水非常平静，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当他在自己身上绑了一块大石头毅然决然跳进河水最深的地方时，身上的石头居然脱落了，他浮上了水面。他做过筏子客，练出了极好的水性，懂水性的人是淹不死的。他被冲到了岸上，决定第二次投河。

就在这时，那个奇人出现了！

后来赫古来总结自己的一生，得出一个结论：自己之所以会奇，就是遇到了一个比他还要奇的人。

这个人是个隐士。据说圆明园真正的设计者并非“样式雷”^①，而是他，他当年为圆明园画的图纸做的模型足可以拉上十几马车。但当圆明园建成之后他却隐退了，因为他掐指算出圆明园的厄运，并且给道光皇帝上过一封奏折，明确指出英法联军将会在某一天攻入北京城，烧毁圆明园。但是皇帝认为他是在痴人说梦，根本不予理睬。于是他便突然销声匿迹了，从此浪迹天涯，过起了与徐霞客一般的云游山水的生活。如果这个说法属实的话，那他起码应该有一百多岁了。

那一年他恰好云游到了黄河边的古渡口，眼睁睁看见了正欲轻生的赫古来，实在不忍心看他走上一条自我毁灭的道路，便将他带回到自己的住处。

赫古来无法看出白衣隐士的实际年龄，他穿一身白袍，眉须皆白，容颜却如儿童一般娇嫩，那是真正的鹤发童颜。他谈吐优

① 样式雷：对清代二百多年间主持皇家建筑设计的雷姓世家的誉称。

雅，慈眉善目，一双深邃如古井的眸子里闪烁着智慧的光泽。他只是微微地对着赫古来点了下头，赫古来就像着了魔似的跟着他往前走去，那时候如果他让他走上一面悬崖，他也会毫不犹豫地 从悬崖上跳下去，即使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

那是一座特别奇怪的建筑，建筑的外形是赫古来从未见过的。在那个神秘的宅院里，那白衣隐士令他的家奴从地窖里搬出一块偌大的方形坚冰来，他递给赫古来一把斧头，让他用最大的力气砍开那块冰。赫古来照办，抡着斧头猛地砍起来，可是无论他怎么重重地砍，也只能在冰面上留下一道细微的印记。赫古来抡起斧头再用全力劈凿，也只是劈下一些冰屑。赫古来最终摇头叹道：这冰实在太坚硬了啊！那白衣隐士也不说话，却在那块巨冰旁边架起了柴草，点燃火焰，片刻之间，火势猛烈，温度升高，冰块慢慢融解。

白衣隐士盯着赫古来问：你是否有所领悟？

赫古来有些恍然：我不该用斧头劈它，而应该用火烧，是吗？

白衣隐士说：只悟出皮毛，离主旨尚远。

赫古来知道自己遇到奇人了，急忙请教，那白衣隐士缓缓道来：

烈火融冰乃成功人生的七种境界——冰虽为水，却比水强硬百倍。越在寒冷恶劣的环境下，它越能体现出坚如钢铁般的特性。这是成功人生的第一种境界——百折不挠；其次，水化成气，看似无形，若气在一定的范围内聚集在一起形成聚力，便会变得力大无比，这便是成功人生的第二种境界——聚气生财；水净化万物，无论世间万物有多脏，她都敞开胸怀无怨无悔一一接纳，然后自身再慢慢去净化自己，这是成功人生的第三种境界——包容接纳；水看似无力，可自高处往下流淌，遇阻挡之物、棱角磐石，可把石头磨圆，正所谓水滴石穿，这是成功人生的第四种境界——以柔克刚；水能上能下，上化为云雾，下化作

雨露，汇涓涓细流聚多成河，从高处往低处流，高至云端，低入大海，这是成功人生的第五种境界——能屈能伸；水虽为寒物，却有着一颗善良的心，从不参与争斗，哺育了世间万物，从不向万物索取，这便是成功人生的第六种境界——周济天下；雾似缥缈，却最为自由，聚可成云结雨，化为有形之水，散可无影无踪，飘忽于天地之内，这便是成功人生的第七种境界——功成身退。

赫古来听罢，顿觉醒醐灌顶，起身道谢而去。他回到家中组织财力，又借了些银两，再次进货，赚了一个钵满盆溢。他再次来到那白衣隐士的家，特意前来道谢，不料，房屋尚在，隐士已去，问其家人，不知所终。赫古来在心中叹道：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啊！

从那天起，赫古来的好运不断，没多久，他在羊群滩的红鞋店里遇到了女老板金花，那年轻的寡妇一下把他给迷住了……

若干年后，他与小脚金花的女婿红狼台吉结下了不解之缘。

69

在赫古来眼里，这里的地貌与家乡河油那边颇为相似，几乎很难找到一块平展开阔的土地，到处都是层层叠叠的沟壑和山峁。东协理丹巴老爷的府邸就隐藏在一片被淡蓝色的烟雾掩遮着的山湾湾里。

杨森扎布只带了赫古来一个人跟他来到协理府。他根本不知道红狼台吉带他到这儿来要干什么，但杨森一副鬼鬼祟祟的样子倒叫他心里起了疑惑：这小子是不是有一个大秘密瞒着所有的人呢？瞧他那急不可耐的样儿，是不是这里有什么财宝，让我帮着他来挖财宝啊？

真让他给猜对了！

红狼台吉就是到协理府来取财宝的。他相信丹巴老爷临死之

前那夜对他说的是真心话，他是藏了一批财宝！想想那些年丹巴老爷日进斗金，怎么可能会不在家中藏着些金银财宝呢？

赫古来跟着杨森走进了那道山湾湾里，很激动，心一直怦怦跳着。当看到那幢淡红色的房子时，他的心突然咯噔一下——这房子怎么看着如此眼熟呢？那怪模怪样的建筑风格，曾在哪里见到过呢？仔细一想，马上想起当年那位白衣隐士的家，就是这种建筑风格，诡谲而怪异，秘密而又颇为艺术化。赫古来和红狼台吉都不懂得其实那是西方哥特式建筑风格，当年是一个比利时传教士把这种风格带到了红格尔和硕，那尖尖的屋顶与浑圆屋顶的蒙古建筑风格正好相反，红色的铁皮屋顶错落有致。那时候他们还不知道这儿就是当地著名的“鬼屋”。

协理府有幢教堂并不奇怪，这是东协理丹巴老爷当年为他笃信天主教的母亲建的。当年最早进入蒙古西部地区的天主教是察哈尔的西湾子教堂，那里的法国神父便向罗马教皇请求划分出一个“蒙古教区”。中法《北京条约》之后，一个雄心勃勃的比利时神父在罗马教廷多次活动，终成立了一个“圣母圣心会”，确立了蒙古教区是他们传教的范围。此后经过一些传教士坚持不懈的努力，仅在“西南蒙古教区”便有教堂一百五十八所，教民约有十六万六千多人，比利时神父多达二百多人。可见，那时候的天主教在这里已经发展得轰轰烈烈、如火如荼，上帝的福音传进了千家万户。

教会拥有很大的特权，拥有武器和军队，而且有自己的法律，譬如打死一名洋教士要赔偿一万两银子，打死一个教徒要赔偿一千两银子，若是你拔了洋人的一根胡须，必须得在荒芜的土地上种一棵树。有一年歪脖儿敖四喝多了酒遇到一个洋教士，看他留着一撮山羊胡子便管人家叫“老骚羊疙瘩”，不知听谁说洋人的胡子像那洋火柴棍儿一样，随便在屁股上大腿上一划就能着火儿，于是敖四上去动手拔了那洋教士三根胡须，可是在屁股上

怎么划也划不出火儿，惹得围观者哈哈大笑。这使那位洋教士极为恼火，觉得受到了莫大的污辱，便将敖四揪到教堂。教堂罚敖四去种三棵树，敖四不肯，便扣他在教堂不让他回家，每天让他去读《圣经》。敖四受不了，还是跑到荒滩上去种了三棵树才算作罢。但他坚持相信洋人的胡须就像洋火一样一划就能燃烧。

丹巴的额吉就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不但礼拜日要上教堂，就是平时也要找人把汉字的《圣经》翻译成蒙文，日日看夜夜读。丹巴老爷在额吉的劝说下，拿出一万两银子，在府邸一角盖起了这座洋教堂。这本是一件积功德的好事情，没想到教堂刚刚建成不久正是庚子年间，各地闹起了义和团。萨刺旗和醉歌儿的义和团率先捣毁了二十四顷地的教堂，活捉了主教，不但在主教背上插上写着“老洋魔”的小旗摁着他游街示众，而且最后找来了一名姓胡的屠户，用杀猪刀给主教大人来一个大抹脖子放干了血。之后反洋教的风浪越来越猛烈，不仅义和团、红灯照，就连独贵龙也掺和进来，两千多人攻打了小桥畔教堂。那时候有三十多名比利时神父和五百名中国教民被困在教堂里。眼看着教堂里所有笃信上帝的子民们将要遭到灭顶之灾，一位年轻的神父自告奋勇去找官府通风报信以解这边的燃眉之急，半夜时他悄悄地从教堂的高墙上爬了出去，披了一张羊皮假装绵羊巧妙地避过了义和团的巡逻兵逃了出来。

这位比利时年轻的神父到中国的时间并不长，只有一年左右，他喜欢黄土高坡的气息，喜欢古老黄河的气势，喜欢醉歌儿淳朴的民风，更喜欢草原上传奇的马背民族。他很聪明，很快学会了蒙语，他给自己取了一个蒙古名叫比·巴特。

比·巴特的逃跑很快被义和团发现了，他们派出十二名精壮的骑手去追赶那个洋教士，大头领给他们的指令是：要死的不要活的！

严格说起来比·巴特是一位美男子，他长得有些像那尊著名

的塑像《大卫》，深陷的眼窝、直挺的鼻梁、卷曲的头发、均匀的身材、结实的肌肉，再加上优雅的气质，绝对是女人们喜欢的那种青年男子。当他发现自己快要被义和团的马队追赶上时，绝望之中望见了笼罩于蓝色烟雾中的那座新建起来的教堂——丹巴老爷为母亲修建的圣母堂。

比·巴特自以为可以在这里得到庇护，他一头扎进了教堂里。那时协理大人的母亲正在布置教堂，将一些花花草草放在圣母玛利亚的塑像下面，这时看见慌慌张张跑进来一个年轻的洋人，见他神情慌张，气喘吁吁，就知道事情有些不妙。

老夫人用蒙语与他做了简短的交谈，就知道了问题的严重性。听见外面马蹄踏踏，追兵眼看就要赶到，情急之中，老夫人将比·巴特藏在了门口的牛奶桶里。

教堂里的酸奶是教民们供奉给圣母的供品，当地的教徒们把黄教的供奉办法用在了天主教上面。宗喀巴创立的黄教尊崇自然，将牛奶视为圣洁之物，故信奉者可扬洒牛奶祭天地敬鬼神。老夫人在教堂门口也放了一个细长的木头桶，约有一米多高，凡是来做礼拜的教民从家中带一罐子牛奶来，主动倒在木桶里，算是表达一份自己对天主圣母的尊崇之意。

比·巴特藏进木桶里之后，老夫人刚刚将盖子盖上，义和团的十二条汉子就闯了进来。

老夫人平静地将双手放在胸前做着祈祷。义和团的小头目问老夫人是不是看见有个老毛子跑进了教堂。老夫人摇了摇头，表示没有看到。他们四下寻找了一番，没有发现蛛丝马迹。当他们得知这座教堂是东协理丹巴老爷出资修建的，慑于协理大人的威严也不敢过于造次，没有找到那个洋人，他们便打算退出去。

然而就在这时，不幸的事情发生了——那个装牛奶的木桶突然砰地响了一声，接着便爆裂开来，里面的牛奶哗然流淌而出。已经走到门口的义和团的好汉们听到响动反身回来，将里面的洋

教士来了个瓮中捉鳖。

事情发生得太突然也太奇怪了，那木桶是新的，由十几块木板用三条铁箍紧紧地箍起来，很是结实，怎么可能会突然爆裂了呢？当地那些反对天主教的人幸灾乐祸地说：是腾格里（苍天）有眼，叫洋鬼子无处藏身。

老夫人却把那过失算在自己身上，没有保护住教士令她悔恨不已，肝肠寸断。无论老夫人怎么样求情，也无法打动那些铁石心肠的士兵，他们执意要杀一儆百，要用这个洋和尚的人头祭这座洋庙。他们把这附近的百姓都驱赶过来，大约凑了上百人，然后在众人面前公开处决这个洋魔头。

圣母堂外高高的台阶便成了最好的刑场。按过去砍头的方法，要让死刑犯跪在地上，一个人拉住囚犯的辫子，另一个刽子手在一侧挥刀而下，如果刀快的话，便会一刀将头颅砍下来，而掉下的头颅便落在那个抓辫子人的手里，他会把那颗刚刚砍下来的鲜活的头颅拎到众人面前，让大家观看。

这种死法儿比丹巴老爷的湿牛皮要痛快多了。

老夫人一直跪在圣母玛利亚塑像面前祈祷着，希望她的祈祷能带来奇迹。

一切都在转眼之间完成，当所有围观的人们刚刚来得及惊叫一声的时候，刽子手早已手起刀落，另一个人已经将比·巴特的头颅高高地拎了起来。

那年轻的洋人一脸的惊愕和迷茫，他的眼睛一直在眨巴着。

让众人看够了，义和团的士兵就爬上铁皮屋顶，将比·巴特的头颅工工整整地安放在教堂顶上的十字架上。

许多天过去了，那颗头颅依然立在十字架上，许多人说他们依然能看到那双眼睛还在眨巴着。后来不知过了多久，那颗头颅早已经被风干了，颇像当地人非常喜欢吃的那种风干牛头，白皮肤的洋人变成了黑人头颅的标本——所有的水分都被原野的风给

吹干了，那头颅成了一块化石，可面庞上的俊秀依然能看得出来。那双眼睛不再眨巴，却一直瞪着，似乎他在用惊讶的目光看着下面的这片土地以及在这片土地上生活着的人们，对这里所发生的一切都感到茫然不解……

老夫人认为是自己没有尽到保护比·巴特的责任，悔恨的狼牙一直在啃噬着她的心尖儿。老夫人一直跪在圣母堂里不肯起来，一直保持着那个祈祷的姿势，整整在里面跪了五天，谁也无法把她劝起来。当丹巴闻信从老营盘赶来时，老夫人跪在那里的身体早已经僵硬了。她把自己的灵魂和肉体都交给了那个令她神往的天国……

从那天起，这洋教堂成了有名的“鬼屋”，许多人说他们在夜里会听见教堂里传来的童声唱诗声，有时候还会看见里面有烛光闪烁，人影幢幢，可当人们壮着胆子闯进去看时，里面却黑乎乎的什么也没有。

杨森扎布判断：丹巴的财宝可能就藏在这座教堂里面！

70

红狼台吉和赫古来两个人一前一后走进了教堂。这时天已傍晚，教堂里光线很是昏暗。这里许久没有人来了，到处布满了灰尘和蜘蛛网。就连圣母玛利亚白色的衣裙也变得暗淡无光，她那低垂着的眼睛显得更加悲伤。

杨森和赫古来不免也有几分阴森森的感觉，头皮有些发冷。到处寻了一遍，什么也没有发现。

赫古来盯着杨森说：你给我说实话，到底来这儿寻甚哩？

杨森向外看了一眼说：财宝，丹巴死前跟我说，他要把一批宝藏给我。

赫古来有些惊喜地问：他把财宝送你哩？